

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

112年工作報告書

壹、年度工作計畫之執行情形概述

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下稱本協會)以創辦或投資電信相關事業，協助發展電信業務，推動電信或社會相關公益事務，及協助或支援政府辦理各項事務為宗旨，並妥善管理運用產業，112年度(下稱本年度)工作推動情形概述如下：

- 一、協助電信事業發展：電信發展之促進、電信政策之配合、數位落差之降低。
- 二、社會或電信公益事務：積極推動公益事務活動，並密切結合政府施政項目，以期達公益法人設置目的。

貳、年度工作計畫之執行內容

- 一、協助電信事業發展：出租房地予電信事業單位，供其建置通訊設施或作為提供服務據點，以促進我國電信事業發展及提升通服務品質。

二、辦理電信相關事業投資

- (一) 投資電信公司普通股股票：長期持有獲取穩定之股利利益，以支持電信事業發展。
- (二) 轉投資國際電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為避免我國在「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Cospas-Sarsat)」之會籍由中共取代，於民國(下同)63年奉行政院核准由交通部投資成立該公司(投資額 2,000 萬元，全數由電信總局墊款支應，80年由本協會收購全部 20,000 股股權)，以該公司名稱參加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參與該組織各年度有關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地面終端站及任務管制中心建置、維運等相關議題之工作會議與理事會議，掌握國際間衛星搜救之最新發展趨勢，確保我國海域遇難船舶與航空器搜救任務之遂行。

三、電信或社會相關公益事務之規劃及推動

編列年度預算，積極推動社會或電信公益相關事務，並密切結合

政府施政項目，普及電信服務降低數位落差，以期達公益法人設置目的，本年度預算較上年度持平，主要用於辦理協助推動公益活動、電信博物館合作計畫、協助數位弱勢族群及贊助電信技術及相關應用之研討會議。

- (一) 協助推動公益活動：透過數位科技運用可以降低疫情對非營利組織之影響，亦可以強化本協會之公益形象。
- (二) 電信博物館合作計畫：賡續與科學工藝博物館合作，推動電信文物之訪談、蒐藏、研究與展示。
- (三) 協助數位弱勢族群：結合公益團體之能量將服務透過網路技術拓展至偏鄉弱勢族群。
- (四) 贊助電信技術及相關應用之研討會議：透過贊助電信技術及相關應用之研討會議之機會，逐步提升本會與相關組織之國內外能見度。

參、年度工作計畫之成果及目標達成情形

一、協助電信事業發展：本會不動產以出租電信事業單位為大宗，用以協助電信業務發展，本年度共出租43筆土地及2棟建物與電信事業單位。

二、辦理電信相關事業投資

- (一) 投資電信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年度分得股利為 1,802 萬 2,766 元，除支持電信事業發展亦有效改善本協會資金運用效率。
- (二) 轉投資國際電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 本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21 萬 4,300 元。
 - 2. 112 年協助國家參加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具體成效如下：
 - (1) 於 2 月 24 日參加航港局「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2 月份協調會議」。
 - (2) 於 3 月 24 日參加航港局「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3 月份協調會議」。
 - (3) 於 5 月 12 日參加航港局「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5 月份協調會議」。

- (4) 於 11 月 30 日參加航港局「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11 月份協調會議」。
- (5) 於 3 月 9 日陪同日本任務管制中心(JAMCC)參訪航港局台北任務管制中心(TAMCC)，交流兩地作業情形及後續台灣設備驗測流程。
- (6) 於 5 月 30 日至 6 月 8 日參加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第 37 屆委員會(JC-37)，以實體及視訊混合型式於加拿大蒙特婁召開，我國共 9 員參加，討論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MEOSAR)建設時程及製定第二代無線電示標等議題。
- (7) 於 9 月 6 日參加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西北太平洋區域會議(NWPDDR)，以視訊方式進行，我國共 13 員參加，討論任務管制中心運轉測試進度及後續測試排程等議題。
- (8) 於 10 月 24 日至 10 月 27 日參加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第 69 屆理事會(CSC-69)會議，以實體及視訊混合型式於加拿大蒙特婁召開，我國共 12 員參加，討論 ELT(DT)驗證測試及第二代無線電示標等議題。
- (9) 協助民航局進行 ELT 示標登錄共 130 筆。

三、電信或社會相關公益事務之規劃及推動

(一) 協助推動社會公益事務：

- 1. 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贊助「台灣電信文史調研紀錄合作計畫」案，該合作計畫目的係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技術服務社調研並考據日治時代之電信文史，並進行「台北市定古蹟台灣總督府電話交換局」及「電信研究所半導體研究小組/實驗室」等 2 大主題之文史調研紀錄口述歷史訪談與記錄。
- 2. 贊助國際氣候發展智庫學會(ICDI)辦理之「2023 台灣氣候行動博覽會」，係由行政院環保署、交通部、教育部、內政部、經濟部、衛福部、農委會及海洋委員會任指導單位，由該學會與國立臺灣大學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主辦，台北市政府與國泰金控共同主辦，協辦單位包括新北、桃園、台中、台南及高雄等 5 都市政府及台

塑等知名企業，目的在展示我國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減碳政策及淨零轉型行動等具體作為，並強化氣候政策之溝通與多元參與。

3. 贊助財團法人連清傳文教基金會補助印度代表團來台參加教育部主辦之「2023 全球青年趨勢論壇」，該論壇係由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主辦，自 102 年起每年均邀請各國青年、青年事務相關人員與國際青年組織領袖訪臺參與論壇，提升青年國際視野及對世界脈動之瞭解，本次贊助費用係補助印度代表團成員支交通費。

(二) 電信博物館合作計畫：

1. 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推動電信博物館合作計畫【111 年~114 年】，該合作計畫係一長期計畫，持續推動電信文物之訪談、蒐藏、研究、展示與行銷推廣，並結合博物館資源發展電信業務之教育工作，推動電信或社會相關公益事務等。
2. 贊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之「5G 智慧導覽趣 賦能偏鄉學習力合作計畫」，以擴充並完善「電信@台灣」展廳之雙語 5G 行動導覽系統，並邀請 10 車次偏鄉學校參觀。

(三) 協助數位弱勢族群：

1. 贊助台灣玉山機器人協會辦理之「2023 FIRST 機器人大賽台灣選拔賽暨鼓勵偏鄉隊伍參賽」活動，該活動係遵循美國非營利組織主導之機器人比賽項目，辦理研習課程及台灣選拔賽。
2. 贊助苗栗縣原住民工藝協會函請本協會贊助「偏鄉環境改善交流計畫」經費案，該活動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至 11 月 13 日舉行，邀請印度知名教育家與工程師—索南·旺秋(Sonam Wangchuk)訪問台灣偏鄉、赴亞洲大學及中興大學演講並拜會人本教育基金會及至善基金會等教育改革團體。
3. 贊助財團法人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橫山中心辦理之「2023 學習發電 信心起飛_資源不足學童課輔計畫」，係於新竹縣橫山鄉透過學習輔導員、課輔老師及線上教學提供偏鄉學童學習資源。
4. 贊助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愛自造者學習協會辦理之「2023 全國自走車大賽--PAIA」及「GoGo 學習讚—特教遊戲教案」，「2023 全國

自走車大賽--PAIA」及「GoGo 學習讚—特教遊戲教案」開發計畫目的在利用該協會自行開發之機器學習線上遊戲平台，透過師資培訓及線上比賽，至偏鄉推廣程式教育並與教育機構合作研發特教課程。

5. 贊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推動之「2024 年世界衛生組織發展遲緩兒童親職技巧訓練台灣推廣計畫」，目的在提供發展遲緩兒之主要照顧者親職早期療育訓練，將結合各地專業機構，採線上課程、實體課程及電話訪問等方式進行。
6. 贊助台灣玉山機器人協會辦理之「2023WRO 全國總決賽暨 MARC AI 金屬機器人競賽偏鄉人才培育計劃」活動經費案，該活動係遵循美國非營利組織主導之機器人比賽項目，辦理研習課程及台灣選拔賽，並於偏鄉地區推動 AI 機器人設計課程以培育偏鄉地區師生 STEM 領域相關知能。
7. 參訪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雙連教會經營之三芝三和公共托老中心，訪談現場人員並發掘高齡智慧照護需求。
8. 贊助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淡江視障資源中心及中華電信基金會合辦之「中華電信為 eye 點亮希望」助盲課程暨二手 iphone 捐贈活動案(台北、桃園及花蓮場次)，結合淡江視障資源中心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志工與企業資源，透過二手 iphone 的募集與捐贈，並教導視障者相關使用操作，為視障者創造資訊近用的機會。

(四) 贊助電信技術及相關應用之研討會議：

1. 贊助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辦理之「第二十七屆國土規劃論壇」，該研討會主題涵蓋氣候變遷與韌性城鄉、循環經濟與城鄉產業及資訊科技與智慧城鄉等，專題為「國境之南，淨零未來—淨零路徑上的國土規劃賦能」，邀請產官學界專業人士進行意見交流，促成學術理論與實務經驗的對話與互動。
2. 贊助中華民國都市計劃學會辦理之「2023 臺日韓越國際都市計劃研討會」經費案，該研討會主題為 Sustainable preservation and promotion planning of the values of historical cities in the new context，

該國際研討會係每年由各國輪流主辦之國際都市計劃學術研討會，本年度係由越南 Vietnam Urban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主辦，中華民國都市計劃學會協辦。

3. 贊助社團法人中國工程師學會辦理之「112 年聯合年會暨各專門工程學會聯合年會」，查該活動主題為「企業 ESG • 工程 ING」，年會主題係為響應 2050 淨零排碳政策，配合企業推動「環境永續議題，減少環境損害」、「社會面相表現，善盡社會責任」及「經營面相展現，維護公司發展」。
4. 贊助中國電機工程學會辦理之「112 年會員暨會員代表大會」經費案，查該學會已多年辦理電力、電信、電子與資訊等專題演講、學術研討及優秀工程人員表揚。
5. 贊助社團法人中華智慧運輸協會辦理之「中華智慧運輸協會 2023 年會暨智慧運輸應用研討會」，年會活動上午時段為「智慧運輸獎頒獎儀式」、「中央地方 ITS 政策與發展」；下午時段將規劃六個研討議題進行研討。

肆、工作成效檢討與展望

本協會依據捐助章程規定所訂宗旨，積極辦理協助電信技術及業務發展事項、推動社會或電信相關公益活動，本年度各項工作計畫均達成預訂目標。未來將持續依本協會捐助章程之規定，積極規劃及執行年度工作計畫，以達成協助發展電信業務，推動電信或社會相關公益事務，及協助或支援政府辦理各項事務之核心宗旨。

伍、應記載事項

一、接受政府委辦或補(捐)助之工作項目，其金額、內容及成果效益

委辦、補助或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	工作項目	預計經費需求 (新臺幣/元)	112年 實際 使用 經費 (新臺 幣/元)	成果 效益	備註 (說明係屬委 辦或補(捐) 助)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臺北市歷史建築「原下奎府町郵便局」修復再利用計畫(計畫期間為109年11月16日至111年4月16日；補助審議及核撥期限已展延至112年12月31日)	210,000	0	為善盡所有權人管理、維護歷史建築之義務，及活化本協會閒置資產，俾利歷史建築能延續其價值，本案執行辦理情形如下： 1. 本案於110年8月31日委託廠商進行修復及再利用計畫，並經郵電兩協會審查完竣。 2. 該計畫於112年8月28日經臺北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考古遺址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審查通過。 3.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於112年11月28日同意核准，並已於113年1月15日撥付補助款21萬。	補助 (業經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於109年11月16日函核定撥予該案補助經費120萬。惟本採購案依決標金額新台幣105萬元，文資局補助40%，補助金額42萬元，又本案歷史建築物為本協會與財團法人台灣郵政協會各持一半產權，爰本協會獲經費補助21萬元)

二、前項以外之接受或支付補(捐)贈清冊

(一) 財團法人接受補助、捐贈清冊

提供補助、捐贈者之 姓名或名稱	補助、捐贈 項目或種類	單位	數量	金額 (新臺幣/元)
-	-	-	-	-
合計				-

※金額：不動產以公告現值；有價證券以其前一次交易價格或面額計算。

(二) 財團法人支付補助、捐贈清冊

編號	受補助、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	補助、捐贈 項目或種類	單位	數量	金額 (新臺幣/元)
1.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5G 智慧 導覽趣 賦能偏鄉學習力合作 計畫-AR 關卡及雙語建置	社會公益	-	-	1,700,000
2.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5G 智慧 導覽趣 賦能偏鄉學習力合作 計畫-偏鄉參訪	社會公益	-	-	800,000
3.	社團法人台灣玉山機器人協會- 2023 FIRST 機器人大賽台灣選 拔賽暨鼓勵偏鄉隊伍參賽	電信技術	-	-	380,000
4.	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第廿七屆國土規劃論壇	電信技術	-	-	142,857
5.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電信博物 館合作計畫【111年~114年】 112年-展廳維運與更新	社會公益	-	-	140,000
6.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電信博物 館合作計畫【111年~114年】 112年-文物數位化與典藏	社會公益	-	-	360,000
7.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電信博物 館合作計畫【111年~114年】 112年-行銷與推廣	社會公益	-	-	260,000
8.	中華民國都市計劃學會-2023台 日韓越國際都市計劃研討會	電信技術	-	-	150,000
9.	財團法人中國工程師學會-中國 工程師學會暨各專門工程學會 112年聯合年會	電信技術	-	-	200,000
10.	苗栗縣原住民工藝協會-贊助偏 鄉環境改善交流計畫	社會公益	-	-	494,500

編號	受補助、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	補助、捐贈項目或種類	單位	數量	金額 (新臺幣/元)
11.	財團法人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2023學習發電 信心起飛_資源不足學童課輔計畫	社會公益	-	-	500,000
1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愛自造者學習協會-贊助「2023全國自走車大賽—PAIA」及「GoGo 學習讚—特教遊戲教案」	電信技術	-	-	500,000
13.	財團法人中華技術服務社-台灣電信文史調研紀錄合作計畫	電信技術	-	-	1,790,476
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2024年世界衛生組織發展遲緩兒童親職技巧訓練台灣推廣計畫	社會公益	-	-	500,000
15.	社團法人台灣玉山機器人協會-2023WRO 全國總決賽暨 MARC AI 金屬機器人競賽偏鄉人才培育計畫	電信技術	-	-	120,000
16.	社團法人國際氣候發展智庫學會-2023台灣氣候行動博覽會	社會公益	-	-	300,000
17.	財團法人連清傳文教基金會-2023全球青年趨勢論壇	社會公益	-	-	99,000
18.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雙連教會-三芝三和公共托老中心	社會公益	-	-	6,000
19.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基金會-中華電信為 eye 點亮希望助盲課程暨二手 iphone 捐贈活動	社會公益	-	-	192,381
20.	中國電機工程學會-中國電機工程學會112年會員暨會員代表大會	電信技術	-	-	200,000
21.	中華智慧運輸協會-中華智慧運輸協會2023年會	電信技術	-	-	100,000
	合計				8,935,214

三、固定資產投資計畫之執行狀況

本協會無固定資產投資計畫。

四、轉投資事業概況

本協會目前轉投資事業計有國際電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100%)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0.05%)等2家。

(一) 國際電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協會配合政府政策轉投資該公司。

(二)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民國 85 年由原交通部電信總局改制成立，為交通部持有大部份股權之國營事業，專責經營電信事業。交通部為配合政府國營事業民營化政策，於 94 年達成該公司民營化目標。該公司因配發現金股利穩定，本協會購買該公司股票並長期持有，以提升財產運用及增加收入。

(三) 轉投資現況

目前轉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金額(仟元)	持股比率(%)
國際電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6,563	10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459,960	0.05

五、其他重要投資及理財計畫之執行狀況

本協會目前無重要投資及理財計畫。

六、誠信經營採行之措施、履行情形及量化數據與推動成效

本協會已於108年12月31日第6屆第7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誠信經營守則」及「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本年度誠信經營規範履行情形(詳附錄P.13~P.15)，本協會將依相關規範續於日後工作報告揭露誠信經營採行措施，履行情形及前揭量化數據與推動成效。

七、其他

本協會112年決算概要如下：

1. 收支營運實況

(1) 本年度業務收入決算數 180,380,278 元，較本年度預算數 171,195,000 元，增加 9,185,278 元，約 5.37%，主係公告利率調升故利息收入隨之增加、租金收入增加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股利收入較高所致。

(2)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4,049,612 元，較本年度預算數 1,300,000 元，增加 2,749,612 元，約 211.51%，主係本年度催回通化街欠繳納

之土地補償金及處分與財團法人台灣郵政協會房屋交換所產生之處分利益。

- (3) 本年度業務支出 167,396,196 元，較本年度預算數 142,965,000 元，增加 24,431,196 元，約 17.09%，主係本期支付桃園介壽段及八德段營建廢土清運工程款及地價稅支出增加所致。
- (4) 本年度未編列預算之業務外支出 13,414 元，主係押金設算利息所致。
- (5) 綜上所述，本年度決算賸餘 13,659,084 元較本年度預算數 29,530,000 元，減少 15,870,916 元，約 53.75%。

2. 現金流量實況

本年度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415,963,360元，因下列活動致使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16,842,317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432,805,677元，其變動情形如下：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353,779 元，主係支付所得稅費用所致。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438,367 元，主係本期收到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及存款利息所致。
-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2,271 元，主係租戶違約，本協會沒收其存入保證金轉列其他收入所致。

3. 淨值變動實況

- (1) 創立基金餘額 7,793,699 元，本期無增減變動。
- (2) 其他基金期初餘額 1,017,458,861 元，本期依據交通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管理及監督要點第四點規定，本年度處分捐助財產之利益 1,450,160 元轉列其他基金，轉列後期末餘額為 1,018,909,021 元。
- (3) 資本公積餘額 115,973,923 元，本期無增減變動。
- (4) 累積餘絀上期餘額 379,591,792 元，加上本期賸餘 13,659,084 元，減除轉列其他基金 1,450,160 元，期末餘額 391,800,716 元。

-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上期餘額 6,908,829 元，加上本期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8,088,018 元，期末餘額為 34,996,847 元。

4. 資產負債實況

- (1) 本年度資產決算數 1,583,092,892 元，較上年度資產決算數 1,536,750,093 元，增加 46,342,799 元，主係本期現金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 (2) 本年度負債決算數為 13,618,686 元，較上年度負債決算數 9,022,989 元，增加 4,595,697 元，主係本期其他應付款增加所致。
- (3) 本年度淨值決算數為 1,569,474,206 元，較上年度淨值決算數 1,527,727,104 元，增加 41,747,102 元，主係本期賸餘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所致。

陸、其他應遵行事項

經查本協會並無重大承諾事項、契約、或有負債情事等事項。

附錄

誠信經營守則履行情形、量化數據及推動成效

單位：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

期間：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規範	發生 項次	達成 項次	達成 比率	說明
本會之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從業人員，於從事業務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下稱「不誠信行為」)。(誠§2)	21	21	100%	本協會辦理協助電信事業、及相關公益業務活動，均符合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
本會應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業務活動。(誠§9)	1	1	100%	本協會捐助章程第19條規定應訂定誠信經營規範，本協會從事業務活動均符合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
本會與他人簽訂之契約，其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誠§9)	3	3	100%	本協會辦理公開招標案均依規定查核並要求投標廠商(法人、團體)，檢具身份證明文件備查(公司設立或變更登記表、最近一期納稅證明文件、負責人或個人身分證等，並向商業登記網站查證。
本會於業務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往來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誠§9)	12	12	100%	本協會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由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本協會從事業務活動均符合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相關人員已依規定遵守。
本會及其董事、監察人與其他從業人員，於執行業務	-	-	-	本期間無此情形。

規範	發生 項次	達成 項次	達成 比率	說明
時，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誠§10)				
本會應於網站及相關工作報告中，揭露誠信經營採行措施、執行情形，以及推動成效。(誠§24)	1	1	100%	本協會業於網站上，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定，相關執行情形及推動成效，撰寫於各年度工作報告書內。
本會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誠§18)	1	1	100%	本協會於第7屆董事會第11次會議討論事項第一案更換董事(兼董事長)1位，利害關係人於董事、監察人討論與決議期間，已自行離席迴避。
本會及其董事、監察人與其他從業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業務關係或影響業務行為。(誠§13)	-	-	-	本協會所屬人員，無以本協會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等情事。
本會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並得委任會計師、專業人士進行查核。(誠§19)	1	1	100%	本協會稽核人員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作業，並將稽核結果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規範	發生 項次	達成 項次	達成 比率	說明
本會及其董事、監察人與其他從業人員，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誠§12)	21	21	100%	本協會辦理各項公益及協助電信事業發展等相關活動，均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
本會及其董事、監察人與其他從業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提供捐獻。(誠§11)	-	-	-	本期間無此情形。
本會及其董事、監察人與其他從業人員，應遵守智慧財產相關法規、內部作業程序及契約規定；未經智慧財產權所有人同意，不得使用、洩漏、處分、毀損或有其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誠§14)	-	-	-	本協會所屬人員，均遵守智慧財產相關法規、內部作業程序規定等辦理各項會務，無違反規定之情事。